

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及 110 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學校沿革

本校於民國 54 年 10 月經教育部核准設立，原名私立正修工業專科學校，其後分別於民國 80 年 1 月更名為「私立正修工商專科學校」、88 年 3 月更名為「正修技術學院」、92 年 8 月更名為「正修科技大學」及 105 年 8 月更名為「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截至民國 112 年 7 月底止，本校經教育部核轉法院辦理財團法人登記之財產總額為 7,928,178,753 元(包括本校民國 110 學年度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成本，不含購建中營運資產及租賃設備)。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於民國 112 年 11 月 24 日通過發布。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校民國 111 及 110 學年度財務報表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

2. 會計年度

每年 8 月 1 日起至次年 7 月 31 日止，以年度開始日之中華民國紀元年次為學年度名稱。

3. 會計基礎及會計事務

會計基礎採應計基礎，收益於實現時，費損於應付時即行入帳，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辦理會計事務。前述制度未規定之事項，則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之規定辦理。

4. 特種基金

凡設校基金、學生就學獎補助基金、退休基金、擴建校舍基金、外界捐贈獎助學基金及其他指定用途等(不含投資基金)。本項目貸方對應項目為「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5. 學生就學獎補助基金

本校依據「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規定，提撥學雜費收入總額百分之三經費作為辦理學生就學補助。經費全數使用於學生就學補助項目，每學年度至少應執行百分之八十額度，剩餘款及孳息部份設「學生就學補助基金」帳戶專款專用。

6.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係以取得(包括分期付款購置)或建造時之成本認列，受贈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以現時公允價值認列，後續則以成本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帳面金額衡量及列示。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時，其本期未實現重估增值係認列於其他綜合餘絀，並累計於權益其他項目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項目，增值之數記入貸方，轉出之數，記入借方，並自重估年度翌年起，以重估後帳面金額為基礎計提折舊。前述成本包含購買價格、使資產達到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狀態及地點之任何直接可歸屬成本與借款成本及未來拆卸、移除該資產或復原的估計成本。後續於使用期間所發生之相關支出，應列

為修護費用。但能延長資產耐用年限、提升服務能量及效率、增添、改良、重置及大修等支出，應予以資本化。

除土地、圖書及博物外之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應於各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內，採直線法提列折舊；圖書採報廢法提列折舊；土地、傳承資產（如歷史文物）及非消耗性收藏品（如藝術品），不予提列折舊。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處分變賣及報廢時沖銷成本及累計折舊項目，處分損益以當期收入或成本及費用處理。收益列入「財產交易賸餘」項目，短絀列入「財產交易短絀」項目。

主要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之耐用年限如下：

土地改良物	3~40年
房屋及建築	5~60年
機械儀器及設備	3~32年
其他設備	5~32年
租賃資產	8年
租賃權益改良物	8~17年

7. 電腦軟體

外購、委託外界設計或符合資本化條件自行發展開發供自用之電腦軟體，以直線法攤提。

8. 退休辦法

依教育部民國 81 年 7 月 24 日公佈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撥繳、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加入「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自民國 81 學年度至 96 學年度，於學費百分之二範圍內收取教職員工退休撫卹經費，連同本校相對提撥學費百分之一提繳，由各私立學校共同成立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統籌管理與運用，凡符合該辦法所訂年齡及服務年資之私立學校專任教職員工，皆可於退休時由「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領取一定金額之退休金，民國 97 學年度起，由本校於每學期提撥相當於學費百分之三之金額提繳至「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依教育部民國 98 年 7 月 8 日公布之「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規定，成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儲金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儲金管理會）」，辦理退撫儲金之收支、管理、運用、審議與退休、撫卹、離職及資遣審定事宜。原「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於儲金管理會成立時，併入儲金管理會，合併後基金管理會之權利義務由儲金管理會概括承受。自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起由本校於每學期提撥相當於學費百分之三之金額提繳至儲金管理會。

9.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凡設校基金、學生就學獎補助基金、退休基金、擴建校舍基金、外界捐贈獎助學基金及其他指定用途基金等(不含投資基金)。本項目借方對應項目為「特種基金」，本項目期末餘額與「特種基金」項目期末餘額之差額應自累積餘絀結轉至指定用途權益基金項下，將俟主管機關備查當學年度決算後轉入。

10.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1) 賸餘款權益基金

自民國 97 學年度起依私立學校法第 46 條及「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計算賸餘款，賸餘款累積餘額小於 0 元者以 0 元計，俟累積數為正數後始由累積餘絀調整轉列。

(2)其他權益基金

指贖餘款權益基金以外之其他未指定權益基金，其計算公式為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及建築原始取得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後之淨額，於每學年度決算時由累積餘絀轉入。

11. 餘絀

凡學校截至本期止累積之贖餘或累積之短絀，與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等屬之。

12. 收入

收入主要係提供教育服務所產生，於服務大部分已提供，且收入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另所有以學校名義收取之一切收入，均以總額入帳。

四、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無。

五、重大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無。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銀行存款

項目	112年7月31日	111年7月31日
專戶存款	\$4,518,627	\$1,592,043
活期存款	18,551,790	44,058,025
支票存款	9,076,854	104,842,924
定期存款	1,026,000,000	517,500,000
郵政劃撥	363,836	356,316
合計	<u>\$1,058,511,107</u>	<u>\$668,349,308</u>

上列專戶存款係科技部補助等專戶。

2. 應收款項

項目	112年7月31日	111年7月31日
應收產學合作收入款	\$13,059,351	\$13,838,134
應收利息	1,335,081	754,427
其他	50,256,432	14,384,517
小計	64,650,864	28,977,078
減：備抵呆帳	-	-
合計	<u>\$64,650,864</u>	<u>\$28,977,078</u>

3. 特種基金

項目	112年7月31日	111年7月31日
擴建校舍基金	\$139,200	\$350,744,062
退休及離職基金	135,617	150,441,817
王忠耀捐入獎助基金	1,484,075	1,465,757
合計	<u>\$1,758,892</u>	<u>\$502,651,636</u>

4. 學生就學獎補助基金

項目	111 學年度	110 學年度
期初餘額	\$-	\$-
本期提撥數	63,500,000	63,111,450
利息收入	26,645	2,925
撥付獎助學金支出	(63,526,645)	(63,114,375)
期末餘額	\$-	\$-

5.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之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項目	111 學年度				期末金額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成本]					
土地	\$564,856,707	\$-	\$-	\$-	\$564,856,707
土地改良物	157,975,302	-	-	-	157,975,302
房屋及建築	3,509,589,760	-	-	-	3,509,589,760
機械儀器及設備	2,190,242,463	171,738,147	(84,257,522)	-	2,277,723,088
圖書及博物	308,347,234	20,555,108	(4,000,000)	-	324,902,342
其他設備	1,006,840,179	30,784,475	(18,079,633)	2,305,400	1,021,850,421
購建中營運資產	13,912,140	155,906,586	-	(5,035,000)	164,783,726
租賃資產	4,407,608	-	-	-	4,407,608
租賃權益改良物	5,102,100	2,729,600	-	2,729,600	10,561,300
成本合計	7,761,273,493	\$381,713,916	\$(106,337,155)	\$-	8,036,650,254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90,585,947	\$5,304,600	\$-	\$-	95,890,547
房屋及建築	1,353,255,629	67,026,154	-	-	1,420,281,783
機械儀器及設備	1,550,841,252	133,654,301	(84,153,583)	-	1,600,341,970
其他設備	750,272,823	63,397,362	(18,079,633)	-	795,590,552
租賃資產	45,913	550,956	-	-	596,869
租賃權益改良物	1,669,686	932,135	-	-	2,601,821
累計折舊合計	3,746,671,250	\$270,865,508	\$(102,233,216)	\$-	3,915,303,542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淨額	\$4,014,602,243				\$4,121,346,712

項目	110學年度				期末金額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成本]					
土地	\$564,856,707	\$-	\$-	\$-	\$564,856,707
土地改良物	152,255,302	5,720,000	-	-	157,975,302
房屋及建築	3,509,589,760	-	-	-	3,509,589,760
機械儀器及設備	2,117,022,712	153,009,536	(79,789,785)	-	2,190,242,463
圖書及博物	298,321,910	14,025,324	(4,000,000)	-	308,347,234
其他設備	960,647,134	60,483,162	(14,290,117)	-	1,006,840,179
購建中營運資產	-	13,912,140	-	-	13,912,140
租賃資產	-	4,407,608	-	-	4,407,608
租賃權益改良物	19,632,411	-	(14,530,311)	-	5,102,100
成本合計	7,622,325,936	\$251,557,770	\$(112,610,213)	\$-	7,761,273,493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85,476,127	\$5,109,820	\$-	\$-	90,585,947
房屋及建築	1,283,576,345	69,679,284	-	-	1,353,255,629
機械儀器及設備	1,507,395,779	122,473,116	(79,027,643)	-	1,550,841,252
其他設備	695,870,111	68,449,344	(14,046,632)	-	750,272,823
租賃資產	-	45,913	-	-	45,913
租賃權益改良物	6,236,336	1,848,620	(6,415,270)	-	1,669,686
累計折舊合計	3,578,554,698	\$267,606,097	\$(99,489,545)	\$-	3,746,671,250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淨額	\$4,043,771,238				\$4,014,602,243

- (1)民國 111 學年度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成本減少數 106,337,155 元減除累計折舊減少數 102,233,216 元後計 4,103,939 元，分別帳列財產交易短絀 103,939 元及圖書博物採報廢法提列折舊費用 4,000,000 元。
- (2)民國 110 學年度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成本減少數 112,610,213 元減除累計折舊減少數 99,489,545 元後計 13,120,668 元，分別帳列財產交易短絀 9,120,668 元及圖書博物採報廢法提列折舊費用 4,000,000 元。
- (3)民國 111 學年度累計折舊增加數 270,865,508 元內含政府補助移撥之累計折舊 2,737,514 元。
- (4)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7 月 31 日止，上述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均未提供作為質抵押擔保。

(5)本期增加與現金流量表增加不動產、房屋及設備調節如下：

項目	112年7月31日	111年7月31日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增加數	\$381,713,916	\$251,557,770
補助及受贈資產	(37,839,710)	(7,387,400)
應付設備款(增)減數	(3,144,782)	(486,778)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付現數	\$340,729,424	\$243,683,592

6.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之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項目	111學年度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期末金額
[成本]					
電腦軟體	\$180,817,400	\$11,299,910	\$(12,708,405)	\$-	\$179,408,905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139,468,575	\$12,049,767	\$(12,708,405)	\$-	138,809,937
無形資產淨額	\$41,348,825				\$40,598,968
項目	110學年度				
項目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期末金額
[成本]					
電腦軟體	\$174,347,276	\$12,105,916	\$(5,635,792)	\$-	\$180,817,400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133,222,869	\$11,881,498	\$(5,635,792)	\$-	139,468,575
無形資產淨額	\$41,124,407				\$41,348,825

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7月31日止，上述無形資產均未提供作為質抵押擔保。

7. 應付款項

項目	112年7月31日	111年7月31日
年終獎金	\$39,768,024	\$39,383,404
設備及工程款	24,444,670	20,678,397
其他	25,642,770	22,147,298
合計	\$89,855,464	\$82,209,099

8. 權益基金及累積餘絀

(1)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計算如下：

項目	112年7月31日	111年7月31日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贖餘款權益基金	\$1,095,794,055	\$996,202,000
其他權益基金	2,716,249,439	2,788,580,193
合計	\$3,812,043,494	\$3,784,782,193

a. 賸餘款權益基金

自民國 97 學年度起係依私立學校法第 46 條及「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計算賸餘款。

項目	111 學年度	110 學年度
期初金額	\$996,202,000	\$881,720,628
累積餘絀結轉	99,592,055	114,481,372
期末餘額	\$1,095,794,055	\$996,202,000

b. 其他權益基金

指賸餘款權益基金以外之其他未指定權益基金，其計算公式為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及建築原始取得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後之淨額，於每學年度決算時由累積餘絀轉入。

項目	111 學年度	110 學年度
期初金額	\$2,788,580,193	\$2,857,649,297
(結轉累積餘絀)	(72,330,754)	(69,069,104)
期末餘額	\$2,716,249,439	\$2,788,580,193

(2)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依期末特種基金及學生就學獎補助基金餘額認列如下：

項目	111 學年度	110 學年度
特種基金期初餘額	\$502,651,636	\$1,444,318
(結轉累積餘絀) 提撥特種基金	(505,309,985)	500,000,000
特種基金孳息	4,417,241	1,207,318
小計	1,758,892	502,651,636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期初餘額	(502,651,636)	(1,444,318)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結轉累積餘絀)		
累積餘絀結轉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500,892,744)	\$501,207,318

(3) 累積餘絀之變動如下：

項目	111 學年度	110 學年度
期初金額	\$698,123,491	\$1,195,184,428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結轉(結轉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500,892,744	(501,207,318)
(結轉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27,261,301)	(45,412,268)
本學年度結餘	39,285,599	49,558,649
期末餘額	\$1,211,040,533	\$698,123,491

9. 退撫基金

本校遵照教育部相關規定，按學費比例提撥退撫基金存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私立退撫基金)，民國 111 及 110 學年度提撥金額分別為 34,670,379 元(含增額提撥 2,384 元)及 35,772,958 元(含增額提撥 2,101 元)，列入收支餘絀表中各項成本與費用之「行政管理支出」及「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項下。

10. 所得稅及保留款

依照行政院頒訂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免稅標準)規定，學校每年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其他各項收入百分之六十，但經主管機關查明函請財政部同意保留者，不在此限。本校歷年均符合前述標準。本校截至民國 110 學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11. 學雜費收入

項目	111學年度	110學年度
學費收入	\$1,013,184,654	\$1,070,600,303
雜費收入	196,256,013	202,745,822
實習實驗費收入	18,369,800	19,315,000
合計	\$1,227,810,467	\$1,292,661,125

12. 補助及受贈收入

項目	111學年度	110學年度
補助收入	\$444,108,033	\$429,895,983
受贈收入	34,530,208	12,812,368
合計	\$478,638,241	\$442,708,351

13. 其他收入

項目	111學年度	110學年度
住宿費收入	\$34,806,608	\$34,502,742
試務費收入	1,798,390	2,459,240
其他	27,920,595	23,177,832
合計	\$64,525,593	\$60,139,814

14. 行政管理支出

項目	111學年度	110學年度
人事費	\$132,034,838	\$128,587,704
業務費	52,077,552	46,192,954
維護費	7,354,500	11,235,102
退休撫卹費	5,376,943	5,513,227
折舊及攤銷	27,900,792	26,767,373
合計	\$224,744,625	\$218,296,360

15.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項目	111學年度	110學年度
人事費	\$959,159,437	\$941,166,826
業務費	301,488,686	301,511,498
維護費	26,411,808	27,519,264
退休撫卹費	29,293,436	30,259,731
折舊及攤銷	256,276,969	256,720,222
合計	\$1,572,630,336	\$1,557,177,541

16. 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

姓名	職稱	111學年度		110學年度	
		薪資	出席及交通費	薪資	出席及交通費
A	董事長	\$-	\$120,000	\$630,000	\$60,000
B(註1)	董事	800,000	-	-	-
C	董事	-	120,000	600,000	45,000
D	董事	-	15,000	600,000	-
E(註2)	董事	-	60,000	600,000	60,000
F	董事	960,000	-	1,080,000	-
G	董事	-	120,000	600,000	60,000
H	董事	-	105,000	600,000	60,000
I(註4)	董事	-	45,000	-	-
J	董事	-	120,000	-	135,000
L	董事	-	120,000	-	135,000
M	董事	-	105,000	-	135,000
N	董事	-	120,000	-	135,000
O	董事	-	60,000	-	120,000
P	董事	-	120,000	-	135,000
Q	董事	-	120,000	-	120,000
S(註3)	董事	-	-	480,000	75,000
R	監察人	-	120,000	546,000	60,000
合計		\$1,760,000	\$1,470,000	\$5,736,000	\$1,335,000

(註1)該董事自民國112年1月16日經教育部核定擔任董事職務。

(註2)該董事於民國112年2月17日辭世。

(註3)該董事於民國111年7月26日辭世。

(註4)該董事自民國112年3月20日經教育部核定擔任董事職務。

七、關係人交易：無。

八、質抵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112年及111年7月31日止，本校計有下列資產提供予產學合作廠商作為履約之保證：

項目	112年7月31日	111年7月31日	質抵押用途
存出保證金	\$5,811,879	\$5,047,470	履約保證

九、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無。

十、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一、其他

舉債指數計算表

項目	金額
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	
短期債務	\$-
應付款項	89,855,464
代收款項	17,920,634
其他借款	-
長期銀行借款	-
長期應付款項	2,811,684
其他長期借款	-
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335,726
存入保證金	13,522,550
貨幣性負債小計(A)	124,446,058
現金	1,840,000
銀行存款	1,058,511,107
流動金融資產	-
應收款項	64,650,864
採權益法之投資	-
非流動金融資產	-
長期應收款項	-
特種基金	1,758,892
投資基金	-
存出保證金	11,025,923
貨幣性資產小計(B)	1,137,786,786
借款淨額(C=A-B)	\$(1,013,340,728)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D)	\$7,282,883
舉債指數(C/D)	0

註：借款淨額若為負數，則舉債指數以零計算；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產生現金短絀時，舉債指數為負值。